

债券代码：122776.SH、1180170.IB

债券简称：11 新光债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1 年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第十八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作为 2011 年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2776.SH、1180170.IB，债券简称：11 新光债）的债权代理人，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华林证券在开展债权代理工作过程中注意到以下重大事项：

根据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集团”）子公司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圆成”）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发布《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继续冻结及全资子公司部分房产被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新光圆成于近期收到了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9】浙 07 民初 282 号之二）及执行裁定书（【2020】浙 07 执 460 号）。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继续冻结的基本情况

新光圆成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5）。原告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被告新光集团、新光圆成等的企业借贷纠纷案，请求判令新光圆成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

新光圆成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新光圆成收到了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 07 民初 282 号），对此案件进行判决。

本次新光圆成收到【2019】浙 07 民初 282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及（2020）浙 07 执保 86 号保全清单，裁定对被申请人名下的银行账号进行继续冻结，冻结情况如下：

序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户类	账号	冻结期限	实际冻结金额（元）
---	------	------	-----	----	------	-----------



号	账户名称		型				
1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马鞍山幸福路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0060501520101000 0958	2020/11/5至 2021/11/4	1,255,307.1	
2		建行马鞍山金家庄支行		3400165500805034 3173		18,563.65	
3		交通银行马鞍山支行	一般结算账户	3457040000180100 16947		4,276.16	
4		中国民生银行马鞍山分行		7701014160000146		212.26	
5		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		555900014310977		2020/11/6至 2021/11/5	22,119.14
6		中国银行义乌市分行		355872193403		2020/11/9至 2021/11/8	14,988.39

二、房产被查封的情况

新光圆成于2019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原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世茂”）、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建材城”）、新光圆成、周晓光、虞云新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请求判令被告偿还其借款本金及利息。

新光圆成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部分房产被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债权人进行诉讼保全，新光圆成二级全资子公司义乌世茂部分房产被查封。

新光圆成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新光圆成收到了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7民初388号），对此案件进行判决。

新光圆成于2020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及部

分房产解除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2)。新光圆成收到了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2019】浙07执460号), 责令各被告履行(2019)浙07民初388号判决书主文内容, 并支付执行费481,572.22元。

本次新光圆成收到【2020】浙07执460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如下: 查封被执行人新光建材城名下位于东阳国际建材城C1、C2、D6、D7、D8区房地产, 查封期限为三年, 从2020年11月4日起至2023年11月3日止。

三、对新光圆成的影响

1、目前新光圆成仍能够通过其他银行账户进行经营结算, 尚未对新光圆成生产经营及收支造成影响。新光圆成将积极协调与申请人, 法院沟通, 争取尽早解除新光圆成银行账户的冻结。

2、上述被司法查封的房产部分权利受限, 并存在被司法拍卖偿还债务的可能。新光圆成将积极协调, 与申请执行方进行协商和解, 妥善处理房产被查封事项。

华林证券将持续跟踪新光集团及其子公司最新动态, 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十八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